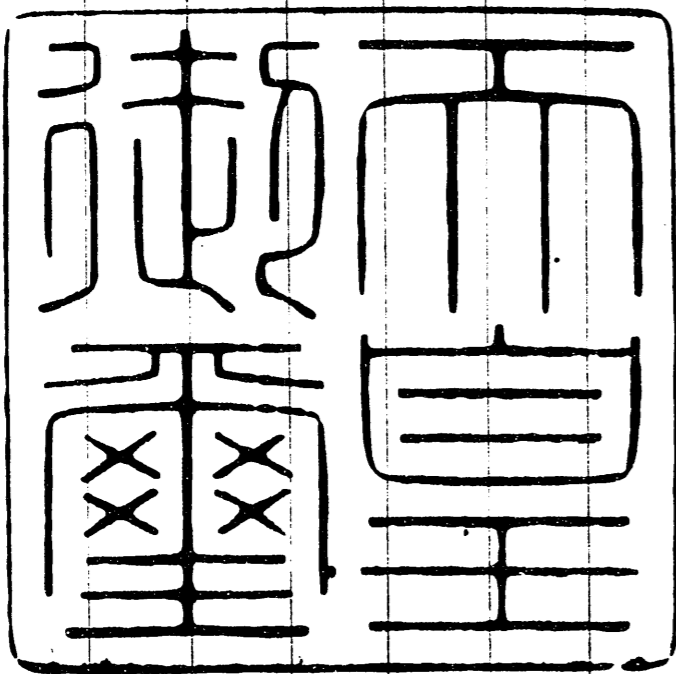


勅令第二百八十五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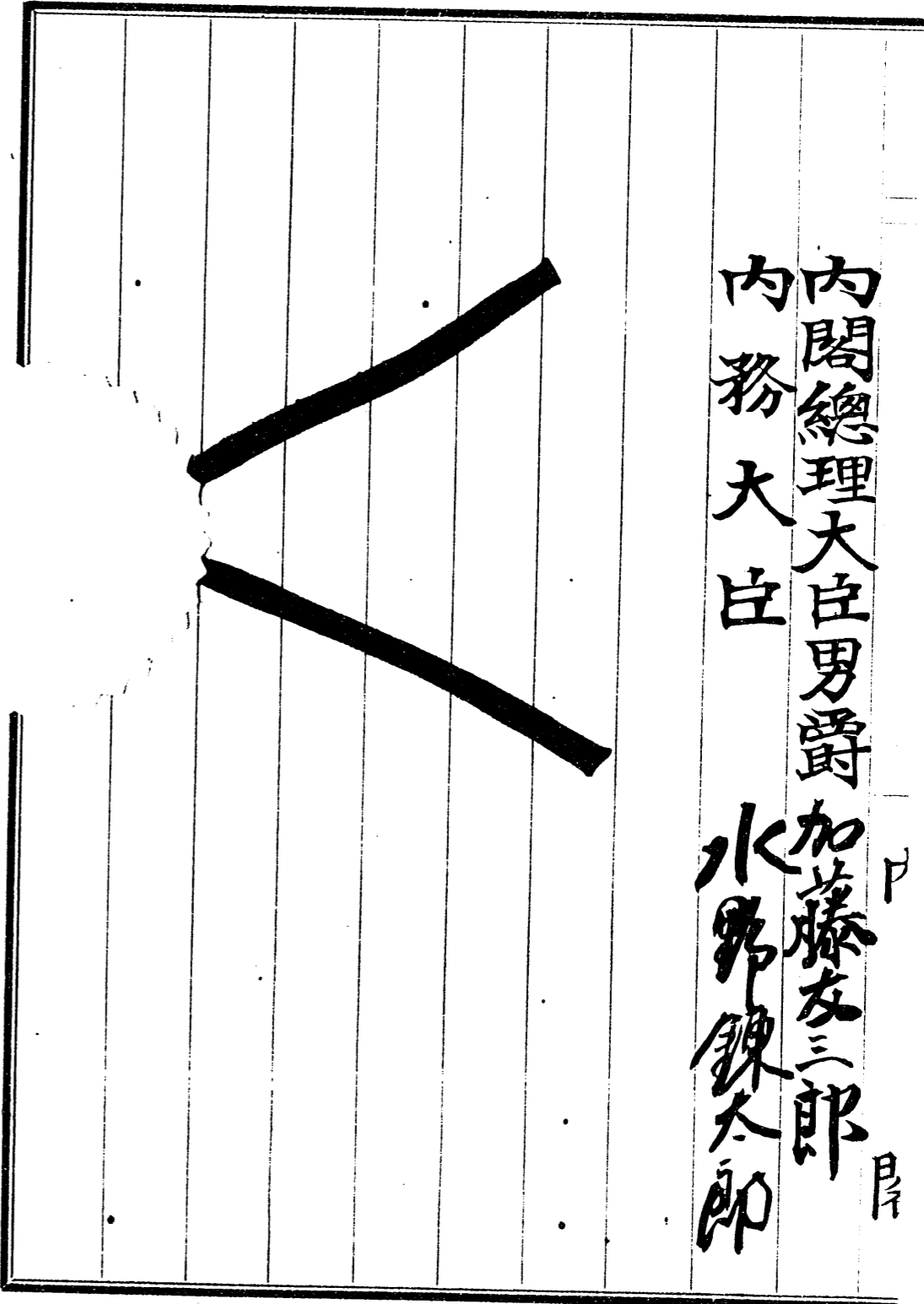
聯社會局ニ健康保險部設置及臨時職員
増置ノ件ヲ裁可シ茲ニ之ヲ公布セシム

嘉
裕
仁



大正十二年五月三十一日

内閣總理大臣男爵加藤友三郎
内務大臣 水野錬太郎



勅令第二百八十五號

第一條 健康保險法施行ニ關スル事務ヲ掌ラシムル爲臨時社會局ニ健康保險部ヲ置ク

第二條 社會局ニ臨時左ノ職員ヲ増置シ健康保險部ニ屬サシム

部長 一人

書記官 專任二人

事務官 專任二人

技師 專任三人

屬 專任十二人

技手 專任二人

附則

本令ハ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第

四